

書面質詢

李良汪議員

加強防範與打擊新型詐騙犯罪及檢視電子支付平台用戶登記漏洞

隨着社會發展和科技日益進步，大數據被廣泛應用及資訊流通等原因，令不法分子更容易透過網絡獲取個人信息，且犯罪模式亦層出不窮，令公眾防不勝防。今年內地有一典型電信詐騙案例，不法分子以深度合成技術偽造受騙者親友的相貌（“AI換臉”）及聲音實施詐騙【註1】。此類新型作案技術既對社會造成安全風險，亦對警方的偵查緝捕工作帶來挑戰。

本澳方面，根據保安司公佈數據顯示，今年首季詐騙案件共435宗，數量高於2022年和2019年的同期，其中電話騙案增幅明顯【註2】。儘管特區政府一直從不同層面打擊各類電訊及網絡詐騙罪案，但相關問題在本澳仍持續多發，對公眾權益及財產安全構成威脅。

事實上，在現今的智能時代，AI技術為社會帶來不少正面效益，但同時亦衍生新類型的犯罪手法，例如包括內地在全世界多地已接連發生“AI換臉”詐騙案。雖然本澳現時暫未有發現相關犯罪，但由於有關技術像真度高，一旦發生市民恐難以識破，故不論在預防或打擊的層面，應當提前做好準備，防患於未然。

有內地學者出席由澳門保安部隊高等學校舉辦的“新型網絡犯罪的發展與挑戰”專題研討會時指出，要應對AI技術的負面影響，在防禦上透過完善相關法律法規，包括針對“深度偽造”技術進行立法規範；透過提升公眾鑒別意識和能力，包括培養公眾識別視頻來源、作者身份，評估視頻承載信息的準確和客觀能力【註3】。因此，特區政府除不斷提升公眾防騙意識外，亦應儘快對有關情況作分析，就AI衍生的負面問題作立法研究，以保障公眾安全及財產權益。

此外，本人近日接獲居民反映，其不慎墮入電話騙局，並透過某電子支付平台轉帳金錢予不法分子。由於該電子支付平台的一級賬戶使用者除電話號碼外，不需提交其他個人資料註冊，成為不法之徒收取騙款的工具，而事後難以追蹤。特區政府應全面檢視本澳現有電子支付平台是否存有相關漏洞，以進一步保障使用者的財產安全。

為此，本人提出質詢如下：

一、當局表示內地推出的反詐騙手機應用程式，其預警功能要有效運作，必須持續讀取用戶的手機電話及短訊的聯繫記錄……由於本澳實行與內地不同的法律制度，類似程式在本澳推行，可能涉及隱私保障等相關法律問題【註4】。本澳的電訊及網絡詐騙持續多發，除深化各方面的防騙宣傳外，加強打擊罪案亦尤其重要。特區政府有否就相關程式在本澳推行可能遇到的法律問題作深入研究，透過“科技強警”預防及打擊有關犯罪？

二、儘管本澳現行法律制度中已可因人工智能的使用引致侵犯私人生活，又或涉及偽造、詐騙等行為，對行為人追究刑事責任，但有內地學者指出，要應對AI技術的負面影響，在防禦上透過完善相關法律法規，包括針對“深度偽造”技術進行立法規範【註3】。特區政府曾表示會不斷檢視本澳現行法律的完備性和有效性，必要時透過立法或修法予以完善【註5】。基於本澳的電訊詐騙案件持續多發，當局短期內會否就有關情況，包括以AI技術作案等問題作專門立法的研究，進一步打擊有關犯罪問題？

三、本澳某電子支付平台一級用戶註冊無需填寫手提電話號碼以外的資料，容易造成追蹤犯罪的漏洞。特區政府會否全面檢視各電子支付平台的用戶登記程序是否存在漏洞？會否要求有關機構對所有等級用戶實施實名登記制度，避免成為不法分子的犯罪工具，以進一步保障用戶安全？

參考資料：

【註1】 澳門日報：《內地打擊AI換臉詐騙》，2023年6月26日，第B04版，

http://www.macaodaily.com/html/2023-06/26/content_1683714.htm。

【註2】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入口網站：《黃少澤：從預防、打擊及挽回三方面應對詐騙犯罪》，2023年6月8日，

<https://www.gov.mo/zh-hant/news/991752/>。

【註3】 澳門日報：《深度偽造技術靠AI破解》，2023年7月5日，第A02版，

http://www.macaodaily.com/html/2023-07/05/content_1685759.htm。

【註4】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就預防及打擊詐騙犯罪提出書面質詢的回覆（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https://www.al.gov.mo/uploads/attachment/2023-04/954986440c44c08485.pdf>。

【註5】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就規範和發展人工智能技術提出書面質詢的回覆（經濟及科技發展局），

<https://www.al.gov.mo/uploads/attachment/2023-07/6066864a282c3e222c.pdf>。